案號:				
傳送文書名稱		頁數		
傳送文書日期				
傳送方 (包括傳送之當事人、其他 訴訟關係人或法庭) 稱謂、姓名或名稱				
傳送者 (實際傳送文書之人)	姓名或名稱(如與傳送方相同者, 免於記載):			
	學號:			
	回傳文書之通訊系統或電子信箱:			
(以下事項請接收者填寫後回傳)				
接收方 (包括接收之當事人、其他訴訟關係人或法庭) 稱謂、姓名或名稱				
接收者 (實際接收文書之人)	姓名或名稱(如與接收方相同者, 免於記載):			
	接收文書名稱:		頁數:	
	接收文書日期及時	間: 年	月	日
	連絡電話號碼(行動電	『話號碼):		
確認事項 一、接收方接收之文書是否與傳送方傳送之首頁紀載資料相符? 是/否,理由: 二、其他關於本次文書傳送之事項:(例如有接收文書與首頁上方記載資料不符之情事應即通知傳送方於合理期限內補正【本頁用完可自行增加次頁】)				